

唐河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唐信用〔2021〕10号

关于转发《关于在审批服务领域推行“信易批” 服务机制的暂行方案》的通知

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成员单位：

现将《关于在审批服务领域推行“信易批”服务机制的暂行方案》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2021年6月22日

